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是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Top Horizon Holdings Limited(「Top Horizon」)。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惠記乃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而惠記亦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在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附註45、35及20。

### 2. 應用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該等準則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故此，概無需要對過往會計期間作出調整安排。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董事已經開始考慮該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然而尚未能確定其會否對如何編製及列報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該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可能會導致如何編製及列報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未來出現變動。

## 2. 應用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sup>8</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範疇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衍生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匯報及減值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7</sup>

<sup>1</sup>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4</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5</sup>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6</sup>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7</sup>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8</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詳見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述。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個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若本公司有權規管個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即達到控制。

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分別由購入之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之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若有需要，會調整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互相一致。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綜合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列報。於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來企業合併日期該等權益的數額，以及少數股東攤佔自合併日期以來的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攤佔虧損超過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權益中的權益會分配至與本集團的權益互相抵銷，但以少數股東有具有約束力的義務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補償有關虧損為限。

#### 企業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給予資產、所招致或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者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性工具於交換日期的公平值，加上直接歸因於企業合併的任何成本而計量。被收購者符合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確認條件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會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惟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作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除外，其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確認及計量。

當一項企業合併涉及多於一次交換交易，被收購者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會於每次交換交易日期分開計算。有關本集團先前所持有權益的該等公平值的增加，會計入資產重估儲備內。

少數股東於被收購者的權益初始按少數股東於所確認的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淨公平值的比例計量。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商譽

在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的情況下，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個體所產生的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在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個體的可識別資產負債的公平值的權益的數額。

對於先前資本化的商譽，本集團已從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終止攤銷，而有關商譽(已扣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積攤銷)會每年和每當有跡象顯示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檢查。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而資本化的商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開列報。收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個體(使用權益法入賬者)所產生而資本化的商譽包括在有關對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個體投資的成本，並作為投資的一部分進行減值評估。

就減值檢查而言，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予預期可從收購的協同效應得益的各有關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商譽分配予的現金產出單元會每年和每當有跡象顯示有關單元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檢查。對於在財政年度內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商譽分配予的現金產出單元會在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檢查。當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元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予減少所分配予單元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根據單元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單元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後續期間轉回。

在其後出售附屬公司時，所資本化的商譽的應佔金額會在釐定出售損益的數額時包括在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擁有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亦非合營企業權益的個體。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另就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當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之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攤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攤佔虧損會提撥準備及確認負債，惟僅以本集團已招致之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之款項為限。

當集團個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損益會互相抵銷，數額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

#### 共同控制個體

共同控制個體指涉及成立一間獨立個體而各合營方均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

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個體投資乃按成本另就本集團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當本集團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個體的投資淨額之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攤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攤佔虧損會提撥準備及確認負債，惟僅以本集團已招致之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個體支付之款項為限。

當集團個體與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進行交易，未變現損益會互相抵銷，數額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為限，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則在該情況下，會確認全數虧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相當於在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貨品及服務而應收的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在建築合約之結果能夠可靠地預測時，固定價格之建築合約所得收入乃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完成百分比乃參考年內已進行工程價值計算。合約工程變更、索償以及獎勵性支付如果已與客戶協定，亦包括在內。

在建築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預測時，收入乃僅以可收回合約成本之數額確認。合約成本在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費用。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根據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通過金融資產預期壽命準確地折現為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當股東可收取股息之權利獲確立後，來自投資之股息收入可予以確認。

租金收入於有關租約期間按直線法確認。

####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物業及機器除外)乃按成本減後續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及機器除外)乃在考慮到其估計殘值後，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年期撥備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在建物業及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值。折舊由其可供使用並重新歸類至合適類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時開始。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會在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項目終止確認的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 建築合約

在建築合約之結果能夠可靠地預測時，合約成本乃按於結算日合約活動之完成階段自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並採用確認合約收入之同一基準。在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逾總合約收入時，預期之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在建築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預測時，則只有在發生的合約成本將來很可能得到補償的情況下才能確認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結算日之進行中建築合約乃按成本淨額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及按進度付款額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或「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項款」(如適當)。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已包括就進行合約工程已記賬而客戶尚未支付之款項。

#### 租賃

倘若租賃條款在實質上向承租人轉移了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租賃會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會按等於本集團在該租賃項目投資淨額的金額記錄作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分配予各會計期間，會按反映本集團在租賃中的未收回投資淨額能在每個期間獲得固定的回報率的模式進行。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來自經營租約的租賃費用會按直線法在有關租賃期內在收益表中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激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會按直線法在整個租賃期內確認為租金費用減少。

####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個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計價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以其功能貨幣(即個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錄。在每一個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均按結算日之匯率再換算。以公平值列值並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會按確定公平值日期的匯率再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會再換算。

由於結算貨幣性項目及換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形成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再換算按公平值列值的非貨幣性項目所形成的匯兌差額包括於期間損益，但再換算損益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非貨幣性項目所形成的匯兌差額除外，在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在期間內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分類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部分(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將於出售有關境外業務的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續)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收購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可識別資產公平值調整會作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負債處理，並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匯兌儲備中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收購方的非貨幣性外幣項目處理，並按收購日期的歷史匯率報告。

####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借款費用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會停止將有關借款費用資本化。特定借款在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時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均在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當作開支扣除。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所報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按已執行的或到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兩者之差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額，則限於可用作抵銷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差異。若暫時差異因商譽或因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而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以及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逆轉，以及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逆轉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情況下，減少至可以收回全部或部份之資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於損益中計入或扣除，惟若其有關直接於股本權益中計入或扣除之項目，則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 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如果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而公平值能可靠地計量，則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辨認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在初始確認後，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積減值虧損列值。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續)

##### 減值

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會在不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經減值下每年進行減值檢查，比較其賬面值及其可收回金額。如果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的賬面值會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立即確認為費用。

其後減值虧損轉回時，資產的賬面值會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估計，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賬面值。減值虧損轉回會立即確認為收入。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個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會以公平值進行計量。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交易費用在初始確認時計入或扣自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而定)的公平值。直接歸屬於購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歸類為三個類別其中一個，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銷售的金融資產。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方法進行確認或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在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就各類金融資產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投資。在每個結算日，以公平值計量持作買賣的投資，公平值變動在出現期間直接在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為款項固定或可釐定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初始確認後在每個結算日，貸款和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運用實際利率法攤銷之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當存在客觀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減值，減值虧損會在損益中確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以最初的實際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在後續期間，如果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有聯繫，則減值虧損會轉回，但該轉回不應導致該資產在減值轉回日期的賬面值超過不確認減值情況下的已攤銷成本。

##### 可供銷售的金融資產

可供銷售的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歸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及持有到期的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對於在活躍的市場上沒有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銷售的權益性投資，初始確認後在每個各結算日，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當存在客觀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減值，減值虧損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的當時市場回報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在後續期間在損益中轉回。

####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個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和權益性工具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和權益性工具的定義而歸類。

權益性工具指能證明擁有集團在減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餘剩權益的任何合約。就金融負債和權益性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 (續)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少數股東款項、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其後以運用實際利率法攤銷之成本計量。

##### 權益性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性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收到及應收的代價與已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之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當金融負債有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支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 減值虧損(商譽及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除外)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資產之賬面值將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逆轉，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確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逆轉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個體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數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導致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亦於下文討論。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性

年內，管理層曾考慮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無形資產（即使用年期無限的建築牌照）的可收回性，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為32,858,000港元。建造項目的進展仍然理想，而本集團近期成功取得的新項目亦再次肯定管理層先前對預計從所收購建築牌照產生的收入的估計。然而，市場競爭加劇使管理層重新考慮其有關未來市場佔有率及該等建造項目的預計邊際利潤的假設。本集團已進行詳細的敏感性分析，而管理層深信，即使回報減少，本集團仍能全數收回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情況，如果未來市場活動顯示作出調整乃合適之舉，則將於未來期間作出調整。

##### 商譽的估計減值

決定商譽有否減值須估計商譽所分配至的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本集團估計預期來自現金產出單元的未來現金流量和計算現值時應用的合適折現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30,554,000港元。有關減值虧損計算的詳情在附註19披露。

##### 所得稅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利潤情況，故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動用稅務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37,868,000港元尚未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須視乎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異而定。在未來實際產生的溢利多於預期的情況下，可能出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有關數額會於錄得有關未來溢利的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 建造合約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建造合約虧損34,438,000港元，有關數字乃來自有關建造合約的最新預算，預算乃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每項建造合約的整體表現而編製。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攤佔其共同控制個體之建造合約之估計溢利為32,610,000港元，乃主要得自共同控制個體所進行的建造合約。該等數字亦來自有關建造合約的最新預算，預算乃由各共同控制個體及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每項建造合約的整體表現而編製。

#### 5. 金融工具

#####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的風險及減少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在適當時間有效地實行合適的措施。

##### 市場風險

##### (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有關浮息銀行借貸(見附註31)及銀行結餘。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量利率對沖政策，因管理層相信，利率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利率風險，在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ii)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因外匯匯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為港元(有關集團個體的功能貨幣)，而本集團的借貸亦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極微。

## 5. 金融工具(續)

###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iii)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透過其持作買賣的投資而須面對權益性證券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持有風險情況不同的投資組合而管理有關風險。

#### 信用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應對方未能履行其義務，本集團就各類別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須面對的最大信用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該等資產的賬面值。為儘量減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指派專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各個別應收貿易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為減少。

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有限，因有關對應方為銀行，其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

本集團並無重大而集中之信用風險，有關風險分布於多個對方及客戶。

####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在資金的連續性與透過使用銀行貸款及墊支自關連公司之款項所得的靈活性兩者之間維持平衡。此外，銀行融資亦為一般資金用途而安排。

### b. 公平值

有標準條款及條件而且在活躍及流動性高的市場上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分別參考所報的市場買入價及沽售價而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接納的定價模式，使用可觀察通行市場交易的價格，根據現金流量折現分析釐定。

### 5. 金融工具(續)

#### b. 公平值(續)

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按已攤銷成本記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6.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年內確認之建築合約收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集團營業額	605,927	544,960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營業額		
香港	368,033	114,188
台灣	1,745	11,035
中國其他地區	13,747	26,184
	<u>989,452</u>	<u>696,367</u>

## 7. 分部資料

###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土木工程，因此並無提供財務資料之業務分部分析。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土木工程建築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台灣、中國及中東。本集團按其客戶所在地申報其分部資料，而有關該等按地區分類市場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集團營業額	<u>490,918</u>	<u>—</u>	<u>97,358</u>	<u>17,651</u>	<u>605,927</u>
分部業績	<u>(20,454)</u>	<u>(1,532)</u>	<u>1,399</u>	<u>(196)</u>	<u>(20,783)</u>
無分配集團淨開支					(4,832)
投資收入					38,600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					
業績	26,195	1,642	(977)	—	26,860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5)	—	—	—	(15)
財務成本					<u>(6,746)</u>
除稅前溢利					33,084
所得稅					<u>(25,691)</u>
年內溢利					<u>7,39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集團營業額	<u>533,786</u>	<u>—</u>	<u>—</u>	<u>11,174</u>	<u>544,960</u>
分部業績	<u>(23,386)</u>	<u>(775)</u>	<u>(4,125)</u>	<u>(1,716)</u>	<u>(30,002)</u>
無分配集團淨開支					(109)
投資費用					(317)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					
業績	53,101	9,221	1,129	—	63,451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655	—	—	—	1,655
財務成本					<u>(3,163)</u>
除稅前溢利					31,515
所得稅					<u>207</u>
年內溢利					<u>31,722</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252,985</u>	<u>6,816</u>	<u>132,454</u>	<u>15,400</u>	<u>407,655</u>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u>20,512</u>	<u>1,097</u>	<u>41,067</u>	<u>—</u>	<u>62,676</u>
未分配集團資產					<u>184,286</u>
綜合資產總值					<u>654,617</u>
負債					
分部負債	<u>186,068</u>	<u>1,781</u>	<u>83,323</u>	<u>4,652</u>	<u>275,824</u>
超過於聯營公司之					
權益的責任	<u>22,044</u>	<u>—</u>	<u>—</u>	<u>—</u>	<u>22,044</u>
未分配集團負債					<u>194,592</u>
綜合負債總值					<u>492,460</u>

7.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351	20	33,357	131	33,859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折舊	6,054	56	217	3,425	9,752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收益	5,616	—	—	3,675	9,291
呆壞賬撥備撥回	1,787	—	—	—	1,78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231,780	7,107	56,248	22,167	317,30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9,083	2,388	44,492	—	55,963
未分配集團資產					148,004
綜合資產總值					521,269
<b>負債</b>					
分部負債	186,232	1,704	6,343	1,204	195,483
超過於聯營公司之 權益的責任	22,029	—	—	—	22,029
未分配集團負債					149,502
綜合負債總值					367,0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中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無形資產增加	32,858	—	—	—	32,858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422	—	8,008	548	8,97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折舊	3,235	149	134	3,156	6,674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收益	30	—	—	—	30

### 8.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融資租賃之利息	120	174
銀行存款利息	300	10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9,291	30
呆壞賬撥備撥回	1,787	—
提供秘書及管理服務而從聯營公司 收取之服務收入	850	850
提供管理服務而從共同控制個體 收取之服務收入	—	4,487
外匯兌換淨收益	—	1,424
收回先前撇銷之增值稅	—	1,309
技術顧問費收入	—	708

9. 投資收入(費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來自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	2,953	2,53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增加(減少)	35,647	(2,851)
	<u>38,600</u>	<u>(317)</u>

10.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7,834	2,27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需付利息款項	158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非流動免息款項 之應計利息開支	176	—
被收購附屬公司之前股東提供之 非流動免息貸款之應計利息開支	—	892
	<u>8,168</u>	<u>3,163</u>
減：化作在建物業及廠房資本之金額	(1,422)	—
	<u>6,746</u>	<u>3,16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461	1,45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2	70
	<u>1,613</u>	<u>1,520</u>
折舊	9,769	6,674
減：建築合約應佔款項	(17)	—
	<u>9,752</u>	<u>6,674</u>
租用機器及設備費用	40,717	42,548
減：建築合約應佔款項	(40,717)	(42,548)
	<u>—</u>	<u>—</u>
職員成本：		
董事酬金(附註12)	5,519	8,388
其他職員成本	147,198	159,0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已計入董事酬金 之數額並已扣除沒收之供款353,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173,000港元))	7,881	8,232
	<u>160,598</u>	<u>175,693</u>
減：建築合約應佔款項	(117,350)	(119,774)
	<u>43,248</u>	<u>55,919</u>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3,463	2,994
減：建築合約應佔款項	(68)	(67)
	<u>3,395</u>	<u>2,927</u>
外匯兌換淨虧損	194	—
支付予一間聯營公司之顧問費	—	11,312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所得稅 (包括於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	1,790	(3,289)
	<u><u>1,790</u></u>	<u><u>(3,289)</u></u>

## 12. 董事酬金

支付或應付予八位(二零零五年：七位)董事各自之酬金如下：

	其他酬金				總酬金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表現相關 獎勵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單偉彪	—	2,488	—	12	2,500
余世欽	—	2,111	—	183	2,294
David Howard Gem	145	—	—	—	145
鄭志鵬	145	—	—	—	145
周明權	145	—	—	—	145
吳智明	145	—	—	—	145
何大衛	145	—	—	—	145
林焯瀚	—	—	—	—	—
二零零六年總額	<u>725</u>	<u>4,599</u>	<u>—</u>	<u>195</u>	<u>5,519</u>

	其他酬金				總酬金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表現相關 獎勵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單偉彪	—	2,488	2,000	12	4,500
余世欽	—	2,060	950	153	3,163
David Howard Gem	145	—	—	—	145
鄭志鵬	145	—	—	—	145
周明權	145	—	—	—	145
吳智明	145	—	—	—	145
何大衛	145	—	—	—	145
二零零五年總額	<u>725</u>	<u>4,548</u>	<u>2,950</u>	<u>165</u>	<u>8,388</u>

表現相關獎勵金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之某一百分比釐定。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豁免任何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職員酬金

於本年度內，最高薪之五位人士其中包括兩位董事(二零零五年：兩位董事)，其酬金之詳情列於上文附註12。而其餘最高薪之三位(二零零五年：三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4,198	3,841
表現相關獎勵金	—	1,1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7	224
	<u>4,465</u>	<u>5,260</u>

彼等之酬金分為下列級別：

	職員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3
	<u>3</u>	<u>3</u>

### 14. 所得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5,157	2,22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0,472	(2,567)
其他司法權區	62	139
	<u>25,691</u>	<u>(20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14. 所得稅(續)

二零零二年，亞太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亞太」)與利達土木工程有限公司(「利達」)(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項目協調協議(「該協議」)，據此，亞太以定額代價將其身為數個合營企業之夥伴所產生之一切經濟利益及責任轉讓予利達。管理層認為，由買賣及轉讓完成起，利達有權分佔該等合營企業之溢利，故可運用其稅務虧損抵銷由此產生之溢利。根據此看法，就利達分佔合營企業之溢利所支付約19,000,000港元合約所得稅，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六年，香港特區稅務局(「稅務局」)通知本公司，表示不論該協議之商業實際內容，以及有關交易之會計處理方式(猶如亞太將其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徹底出售及轉讓予利達)，稅務局仍然認為亞太為該等合營企業在法律上之夥伴，因此，利達無權運用其稅務虧損抵銷該等合營企業所貢獻之溢利。

經諮詢本公司法律及稅務顧問之意見後，管理層接納稅務局之看法。因此，二零零六年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亞太在所得稅角度上仍屬該等合營企業之法律上夥伴之基準而編製，由此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狀況所造成之影響是以往年度出現約20,000,000港元之所得稅撥備不足，而此筆款項乃按下文所述記入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 (a)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賬款中約19,000,000港元予以撇銷並記入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 (b) 合營企業於二零零六年就利達分佔合營企業之二零零五年溢利所支付約16,000,000港元所得稅乃記入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及
- (c) 利達於以往年度就該等合營企業之利潤分派所支付約15,000,000港元所得稅獲稅務局裁定為可獲退還，因此自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中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所得稅(續)

本年度之所得稅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33,084</b>	<b>31,515</b>
按適用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b>5,790</b>	5,51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b>3</b>	(290)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b>(4,701)</b>	(11,104)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能扣減之支出 之稅務影響	<b>1,374</b>	2,750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b>5,580</b>	13,275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課稅之收入 之稅務影響	<b>(2,972)</b>	(3,55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b>20,534</b>	(2,428)
運用前期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b>(4,073)</b>	(2,74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之 公司稅率不同之稅務影響	<b>3,165</b>	(595)
其他	<b>991</b>	(1,032)
本年度之所得稅	<b>25,691</b>	(207)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之年內溢利	7,366	30,336
可兌換優先股本之股息	(300)	(30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7,066	30,036
具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兌換優先股本之股息	300	30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7,366	30,336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781,408	781,408
具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兌換優先股本	150,000	150,00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931,408	931,4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船舶 千港元	在建物業 及機器 千港元 (附註)	總數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7,631	14,402	20,189	4,807	91,426	—	138,455
匯兌調整	—	29	33	9	—	—	71
收購附屬公司	46	—	191	—	—	—	237
添置	—	—	237	407	572	7,525	8,741
出售	—	—	(30)	(72)	(3,014)	—	(3,116)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7,677	14,431	20,620	5,151	88,984	7,525	144,388
匯兌調整	—	26	122	23	—	278	449
添置	—	—	348	235	—	33,276	33,859
出售	—	—	—	(188)	(15,932)	—	(16,120)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7,677</b>	<b>14,457</b>	<b>21,090</b>	<b>5,221</b>	<b>73,052</b>	<b>41,079</b>	<b>162,576</b>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7,182	14,017	19,259	4,726	67,947	—	113,131
匯兌調整	—	28	24	9	—	—	61
本年度撥備	489	167	425	53	5,540	—	6,674
出售時撇銷	—	—	(25)	(66)	(2,863)	—	(2,954)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7,671	14,212	19,683	4,722	70,624	—	116,912
匯兌調整	—	26	31	8	—	—	65
本年度撥備	4	117	507	152	8,989	—	9,769
出售時撇銷	—	—	—	(188)	(15,289)	—	(15,477)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7,675</b>	<b>14,355</b>	<b>20,221</b>	<b>4,694</b>	<b>64,324</b>	<b>—</b>	<b>111,269</b>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2</b>	<b>102</b>	<b>869</b>	<b>527</b>	<b>8,728</b>	<b>41,079</b>	<b>51,307</b>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6</b>	<b>219</b>	<b>937</b>	<b>429</b>	<b>18,360</b>	<b>7,525</b>	<b>27,476</b>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附註： 根據由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無錫錢惠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無錫錢惠」)與無錫市惠山區錢橋鎮人民政府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訂立之建造、營運與移交協議(「BOT協議」)，無錫錢惠獲授權興建及經營污水處理廠，為期30年。於第30年結束時，污水處理廠將以零代價移交錢橋鎮人民政府。污水處理廠之興建成本估計約為42,000,000港元。污水處理廠之興建工程預計於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度落成，而污水處理廠將於其後開始經營。

上述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33 $\frac{1}{3}$ %或按有關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10%–25%
傢俬、裝置及設備	25%
汽車	25%
船舶	10%–15%

**17. 無形資產**

有關款項指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所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所持有之建築牌照(其使用年期為無限)之公平值，詳情載於附註38。

建築牌照乃由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授予收購附屬公司，據此，收購附屬公司合資格就所有五個類別之公共工程(分別為海港工程、地盤平整、道路及渠務、水務工程及建築)訂立政府工程合約，且合約價值並無上限。建築牌照基本上並無法定壽命，但只要收購附屬公司在有關期間內能一直符合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所定的若干條文及規定，即可每年重續。

本集團之管理層曾進行多種研究，包括敏感性分析及市場趨勢，有關結果支持建築牌照預期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量之期間並無可預見的限制。因此，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建築牌照具有無限使用年期，因預期其將無限期地貢獻淨現金流量。建築牌照在其使用年期決定為有限以前，將不會進行攤銷。然而，建築牌照將每年及在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檢查。有關無形資產減值檢查之詳情，在附註19披露。

### 18. 商譽

有關金額指於二零零四年反收購本公司時出現的商譽。有關商譽減值檢查之詳情，在附註19披露。

### 19. 商譽及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檢查而言，商譽已分配予相關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其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但一家於二零零五年收購並持有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所授予之建築牌照之附屬公司除外。

就減值檢查而言，附註17所載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已分配予餘下於二零零五年收購的附屬公司這現金產出單元，其持有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授予之建築牌照，而本集團亦透過該附屬公司合資格就所有五個類別之公共工程訂立政府工程合約，且合約價值並無上限。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管理層決定，其包含商譽及無形資產的任何現金產出單元均並無出現減值。

上述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若干主要假設而釐定。所有使用價值計算均使用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核准、涵蓋5年期間之最新財務預算所得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折現率10%（二零零五年：10%）。現金產出單元於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預算期間之預期毛利作出。預算毛利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釐定。

20.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對非上市共同控制個體投資的成本	41,287	41,284
攤佔收購後溢利，已扣除所收取股息	21,389	14,679
	<b>62,676</b>	<b>55,963</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權益之主要共同控制個體如下：

共同控制個體名稱	企業架構 模式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權益 %	主要業務
中鐵十局集團第三工程 有限公司	註冊公司	中國	25	土木工程
Dragages (HK) Joint Venture	非註冊公司	香港	14 (附註)	土木工程
Hip Hing - Leader JV Limited	註冊公司	香港	33 $\frac{1}{3}$	土木工程
Kaden-STAMsteel Joint Venture (HKBAC)	非註冊公司	香港	72 (附註)	土木工程
Kaden-STAMsteel Joint Venture (HAECO)	非註冊公司	香港	50	土木工程
山西晉亞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註冊公司	中國	51 (附註)	建造道路
常州利駿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註冊公司	中國	40	物業建設

附註： 本集團持有該等個體少於20%或多於50%權益。然而，根據合營協議，該等實體由本集團及其他主要合營夥伴共同控制。因此，該等實體列作共同控制個體。

## 20.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續)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個體為主要影響年度內之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主要部份。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共同控制個體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有關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入賬之共同控制個體之財務概要資料載列如下：

### 攤佔本集團應佔業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83,525	151,407
其他收入	2,435	2,051
總收入	385,960	153,458
總開支	(357,310)	(93,296)
除稅前溢利	28,650	60,162
所得稅	(1,790)	3,289
年度溢利	26,860	63,451

### 攤佔本集團應佔資產負債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8,157	18,243
流動資產	242,515	206,394
流動負債	(197,584)	(168,674)
非流動負債	(412)	—
淨資產	62,676	55,963

## 21. 可供銷售的投資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權益證券，按成本	3,927	32,118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800)	(800)
	<u>3,127</u>	<u>31,318</u>
為報告用途而分析為：		
非流動可供銷售的投資	3,127	3,016
流動可供銷售的投資(附註)	—	28,302
	<u>3,127</u>	<u>31,318</u>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對在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個體所發行之非上市權益證券之投資。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頗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故有關投資在各結算日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附註： 該金額為投資於上海環境投資有限公司(「上海環投」)(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註冊股本之4.41%權益。上海環投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投資對象為在中國從事廢料處理項目(包括焚化爐及廢物堆填)之公司。上海環投之4.41%權益性投資已抵押予上海環投另一位權益持有人，以取得貸款28,302,000港元，詳情在附註30披露。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出售其於上海環投全部股本權益的投資，有關代價為28,302,000港元，其後已用以全數償還借自上海環投該另一位權益持有人的免息貸款。

22. 應收融資租賃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融資租賃包括：				
一年內	695	834	660	714
第二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	695	—	660
	<u>695</u>	<u>1,529</u>	<u>660</u>	<u>1,374</u>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35)	(155)	—	—
	<u>660</u>	<u>1,374</u>	<u>660</u>	<u>1,374</u>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u>660</u>	<u>1,374</u>	<u>660</u>	<u>1,374</u>
減：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 收回之應收 融資租賃			(660)	(714)
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後收回 而歸類為非流動資產之 應收融資租賃			—	660
			<u>—</u>	<u>660</u>

本集團已根據融資租賃出租其若干廠房及機器。平均租賃期為三年。所有租賃按固定還款基準。

上述融資租賃之實際利率為每年4%至6%不等。

**23. 應收(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在興建中之合約工程：		
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按進度付款額	3,746,987 <u>(3,690,386)</u>	2,291,919 <u>(2,268,300)</u>
	<b>56,601</b>	<b>23,619</b>
包括：		
列為流動資產之應收客戶款項	57,695	39,780
列為流動負債之應付客戶款項	<u>(1,094)</u>	<u>(16,161)</u>
	<b>56,601</b>	<b>23,619</b>

**2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以賬期分析之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60日	164,014	98,904
超過90日	<u>15,004</u>	<u>118</u>
	179,018	99,022
應收保留金	13,434	25,848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u>31,456</u>	<u>39,524</u>
	<b>223,908</b>	<b>164,394</b>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天賒賬期。就建築合約之應收保留金而言，到期日一般為建築工程完成後一年。

## 25. 應收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隨時付還。

## 26. 持作買賣的投資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權益證券，按所報市場買入價	<u>94,247</u>	<u>56,196</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場價值為41,59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255,200港元)之若干權益證券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

儘管若干權益證券已抵押予銀行，然而董事相信，於本集團提出要求作買賣用途時，銀行會於短時間內交出有關已抵押證券。

## 27.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6,6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687,000港元)，已為符合本集團所訂立之若干建造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及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而抵押予銀行。有關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每年2.16%至2.23%(二零零五年：0.9%至1.35%)計算固定利息。

銀行結餘按平均市場利率每年2.27%至2.63%(二零零五年：0.01%至2.22%)計算利息。

**28.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以賬期分析之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60日	24,748	20,660
61至90日	11,260	415
超過90日	11,985	6,305
	<hr/>	<hr/>
應付保留金	47,993	27,380
應計項目成本	22,878	22,64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2,038	66,545
	<hr/>	<hr/>
	26,742	35,452
	<hr/>	<hr/>
	<b>209,651</b>	<b>152,023</b>
	<hr/> <hr/>	<hr/> <hr/>

有關建造合約的應付保留金，到期日一般為有關建造工程完成後一年。

**29.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少數股東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30. 其他借貸**

該款額指上海環投之權益持有人所墊支之免息貸款，並以本集團於上海環投之4.41%股本權益作抵押，已於附註21披露。有關貸款已於本年度內全數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銀行貸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到期日如下：		
一年內	106,602	37,600
第二年內	32,294	18,200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2,374	35,200
	<u>161,270</u>	<u>91,000</u>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106,602)</u>	<u>(37,600)</u>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54,668</u>	<u>53,400</u>
有抵押	65,000	18,000
無抵押	<u>96,270</u>	<u>73,000</u>
	<u>161,270</u>	<u>91,000</u>

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息借貸，所附利息為每年5%至10%不等(二零零五年：2%至7%)。合共72,86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0,0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的利息每六個月重新釐定。其餘銀行貸款的利息每個月重新釐定。

### 32. 普通股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五年 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 面值0.1港元	<u>1,700,000,000</u>	<u>17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五年 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 面值0.1港元	<u>781,408,494</u>	<u>78,141</u>

### 33. 可兌換優先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五年 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01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五年 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	15,000

優先股將賦予有關持有人權利，可於優先股發行當日後但於該日期起計七週年前任何時間轉換優先股為本公司繳足普通股，所轉換之繳足普通股數目乃按優先股發行價除以換股價每股普通股0.1港元計算。

優先股持有人將有權收取以其發行價按每年2%計算之股息。優先股持有人將有權較普通股持有人優先收取股息。

每股優先股之持有人並無任何投票權。優先股不可贖回，但將不會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 34.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於本年度及上一報告期間之變動如下：

	無形資產 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 (附註38)	5,750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50

## 34. 遞延稅項負債(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未來溢利可從未使用之稅項虧損結轉作抵銷，並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於二零零七年到期	148	680
於二零一一年到期	1,207	—
無限期結轉	215,033	87,303
	<u>216,388</u>	<u>87,983</u>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之狀況，故並無就未使用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35. 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之責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4	4
攤佔收購後虧損(附註)	(22,048)	(22,033)
	<u>(22,044)</u>	<u>(22,029)</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結餘已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去年的結餘已由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

**35. 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之責任 (續)**

本集團之註冊主要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本公司間接持有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香港進益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4.5	土木工程

附註：本集團有攤佔若干聯營公司之負債淨值之契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之財務概要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92,182	88,604
負債總額	<u>(136,271)</u>	<u>(132,663)</u>
負債淨額	<u><u>(44,089)</u></u>	<u><u>(44,059)</u></u>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負債淨額	<u><u>(22,044)</u></u>	<u><u>(22,029)</u></u>
營業額	25,476	145,548
年度(虧損)溢利	(31)	1,741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年度業績	<u><u>(15)</u></u>	<u><u>1,655</u></u>

### 3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的流動部分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隨時付還，惟一筆墊支自聯營公司的款項3,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除外，其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算利息。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聯營公司已同意不會要求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因此餘額列作非流動負債。非流動部分金額運用實際利率每年5.4%計算之已攤銷成本列值。

### 37.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有關款項將毋須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因此餘額列作非流動負債。

### 3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rofound Success Limited(「PSL」)按代價21,630,000港元收購Kaden Construction Limited(前稱Kier Hong Kong Limited)(「Kaden」)額外49%之已發行股本。該項收購已按收購會計法列賬。於收購前，PSL擁有Kaden 49.5%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於緊隨收購完成後，Kaden成為本集團擁有98.5%權益之附屬公司。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所收購Kaden之資產淨值詳情如下：

	<b>Kaden 於收購前 之賬面值 千港元</b>	<b>公平值調整 及商譽 重新歸類 千港元</b>	<b>公平值 千港元</b>
物業、機器及設備	237	—	237
無形資產	—	32,858	32,858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2,002	—	2,002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18,410	—	18,4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8,769	—	38,769
應收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28	—	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972	—	15,972
遞延稅項負債	—	(5,750)	(5,75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5,456)	—	(25,456)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3,927)	—	(23,927)
銀行貸款	(9,000)	—	(9,000)
	<u>17,035</u>	<u>27,108</u>	<u>44,143</u>
少數股東權益			(662)
從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重新歸類			(17,561)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權益之 資產淨值之重估增加			<u>(4,290)</u>
本集團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u>21,630</u>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所支付之現金代價			21,630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5,972)</u>
			<u>5,658</u>

##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零五年，由收購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Kaden為本集團於年內之收入及溢利分別貢獻118,258,000港元及零港元。

倘若收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經完成，則二零零五年的集團總營業額會增加120,030,000港元，但年度溢利則不變。備考資料僅為說明的用途，有關資料可能未能真實全面反映假設收購事項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經完成，本集團實際上會達到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有關資料亦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 39. 承擔

### (a) 合營企業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增加其於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的投資，增加金額約為11,95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有關合營企業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土木工程活動。有關承擔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完成。

### (b) 經營租約承擔

#### 承租人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下列年期之土地及樓宇訂立之不可註銷經營租約，尚未支付未來最低租金之承擔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151	3,402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926	4,818
	<u>5,077</u>	<u>8,220</u>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由為期一年至三年不等，而租金於訂立有關租約時釐定。

#### 40. 或然負債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就建築合約之未完投標／ 履約／保留金保證	<b>54,692</b>	<b>37,803</b>

#### 41.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按代價28,302,000港元出售其於上海環投的全部股本權益而償還其他借款為數28,302,000港元。

#### 4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全部合資格僱員設立兩項強積金計劃。該等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強積金管理局」）登記。

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強積金管理局批准之獨立受託人管理。

除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之強制性供款外，本集團亦為若干合資格僱員提供額外供款，詳情載於本集團強積金計劃之規條內。僱員於規定服務期間前退出強積金計劃，則其於本集團自願供款中有關之部份利益可遭沒收，而該等款額會用作為減低本集團應付日後之自願供款。

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款額8,07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397,000港元）乃指本集團於退休福利計劃中按強積金計劃規定之比率計算之已付或應付供款減上述有關本會計期間的沒收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3. 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主要交易：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b>直接控股公司</b>		
公司擔保費(開支)退回	(913)	3,337
<b>同系附屬公司</b>		
購買貨品	—	3,047
<b>聯營公司</b>		
利息開支	158	—
秘書及管理服務收入	850	850
認證建築工程價值	—	13,582
已付顧問費	—	11,312
<b>共同控制個體</b>		
管理服務收入	—	4,487

有關與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個體、中間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及直接控股公司的結餘詳情，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財務報表各有關附註內披露。

###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2,611	15,522
離職後福利	679	554
	<b>13,290</b>	<b>16,076</b>

**43. 關連人士之交易(續)****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個別人士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記提供公司擔保合共64,0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6,038,000港元)予多間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記亦已提供擔保承擔本集團所承接若干建築合約之所有負債。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就建築Zhejiang Shenjiawan - Zhongmentong之一間共同控制個體(「該共同控制個體」)中擁有權益。該共同控制個體為於中國經營業務之非註冊共同控制個體，其50%應佔權益由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其餘應佔權益由惠記之兩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44. 本公司之概要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60,000	60,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9,375	37,869
其他流動資產	128	2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927)
其他流動負債	(4,457)	(3,474)
銀行貸款	(52,868)	(40,000)
	<b>52,178</b>	<b>53,753</b>
股本	78,141	78,141
可兌換優先股股本	15,000	15,000
儲備	(40,963)	(39,388)
	<b>52,178</b>	<b>53,753</b>

## 45.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 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維合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Amazing Reward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00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利基建築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25,000澳門元	100	建築及土木工程
跨域營造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25,000澳門元	100	建築及土木工程
興隆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175,000,000 新台幣	100	土木工程
展馳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Kaden Construction Limited (前稱Kier Hong Kong Limited)	英國	香港	6,500,000英鎊	98.85	建築及土木工程
利達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5,200,000港元 普通股 24,0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100  100	土木工程

45.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 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利達建築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港元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 行政及管理服務
利達建設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利達海事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00,000港元	100	海事工程及 提供運輸服務
Leader Marine L.L.C.	阿聯酋， 沙迦(Sharjah)	阿聯酋	300,000迪拉姆	100	船艇租賃及 船運服務
Leader Marine Cont. L.L.C.	阿聯酋， 沙迦(Sharjah)	阿聯酋	300,000迪拉姆	100	承包一級海事 建造工程合約
Profound Succes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啓聰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Top Tactic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5.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 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惠科航空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港元	70	工程
惠記中國建築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土木工程
惠記(單氏)建築 運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4,8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5,2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附註1)	100	土木工程
達圖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提供秘書及 代名人服務
無錫錢惠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附註2)	中國	中國	5,400,000美元	95.6	污水處理
惠記(上海)市政工程諮詢 有限公司(附註3)	中國	中國	70,000美元	100	環保工程諮詢
惠科(上海)航空工程諮詢 有限公司(附註3)	中國	中國	1,000,000港元	70	航空業務諮詢

## 45.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 普通股股本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惠記環保工程(上海) 有限公司(附註3)	中國	中國	800,000美元	100	環保工程

- 附註：
1. 此等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遞延股份實際附有很微小之股息權利，且無權收取個別公司之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該等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於清盤時，遞延股份持有人僅有權收取個別公司於普通股持有人獲分派根據個別公司之章程細則規定之大額款項後所餘下資產中作出之分派。
  2. 該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之合作合營企業。
  3. 該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Top Tactic Holdings Limited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年度內之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主要部份。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